**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项目**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韶关新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目 录 1](#_Toc26603)

[说 明 1](#_Toc14641)

[一、项目概况 2](#_Toc26659)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2](#_Toc16173)

[（二）项目资金来源及拨付情况 2](#_Toc27102)

[（三）项目实施内容 2](#_Toc2062)

[（四）项目组织和管理 2](#_Toc247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_Toc2942)

[（一）评价目的 2](#_Toc24697)

[（二）评价工作依据 3](#_Toc18135)

[（三）绩效评价范围及对象 3](#_Toc17854)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_Toc19767)

[（五）评价程序 4](#_Toc7089)

[1．前期准备 4](#_Toc27967)

[2．现场答辩和实地核查 4](#_Toc16022)

[三、绩效自评情况 4](#_Toc16829)

[四、第三方评价结论 4](#_Toc14126)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5](#_Toc27869)

[（一） 项目立项 5](#_Toc4540)

[1、论证决策 5](#_Toc31114)

[2、目标设置 5](#_Toc1615)

[3、保障措施 6](#_Toc32037)

[（二）资金落实 6](#_Toc17447)

[（三）资金管理 6](#_Toc9157)

[（四）事项管理 7](#_Toc366)

[（五）经济性 7](#_Toc25495)

[1、预算控制 7](#_Toc14755)

[2、成本节约 7](#_Toc14358)

[（六）效率性 8](#_Toc6245)

[1、完成进度 8](#_Toc3126)

[2、完成质量 8](#_Toc15226)

[（七）效果性 8](#_Toc29368)

[1、经济效益 8](#_Toc3664)

[2、社会效益 8](#_Toc1596)

[3、可持续发展 8](#_Toc21069)

[（八）公平性 9](#_Toc22224)

[六、存在的问题 9](#_Toc17045)

[七、整改建议 9](#_Toc14604)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9](#_Toc11005)

[（一）有关评价责任的说明 9](#_Toc2850)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0](#_Toc25960)

[九、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10](#_Toc24678)

**说 明**

为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促进财政资金主管部门树立绩效观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韶关新区财政局委托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一事务所”）对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的使用绩效实施独立的第三方评价。

2023年4月17日至2023年5月5日，中一事务所对财政资金主管部门韶关高新区招商引资局（以下简称“招商引资局”）承担的招商引资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材料收集（整理审核）、现场答辩、实地核查、撰写报告、修改及终稿等六个阶段。本报告从评价目的、评价依据、评价程序、评价结果、存在问题、对策建议等几方面进行阐述，并对有关结论、原因、建议等给予材料支撑。

本报告由中一事务所独立完成。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做好2022年度招商引资工作，结合高新区实际情况，区财政每年拨付经费至韶关高新区招商引资局进行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 （二）项目资金来源及拨付情况

本次评价的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涉及2022年财政资金200.00万元，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下达文号 | 安排金额（元） | 拨付金额 （元） | 资金主管部门 |
|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 韶高新财〔2022〕4号 | 2，000,000.00 | 2，000,000.00 | 招商引资局 |

### （三）项目实施内容

通过对外开展招商洽谈，外出考察有意落户园区的项目，并召开韶关高新区对外的招商推介会等形式，引入企业在韶关高新区投资建设。在签约项目数、合同投资额、亿元项目数、完成年度投资额、新开工项目、新竣工项目等方面完成市商务局下发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目标。

### （四）项目组织和管理

本次评价的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由韶关市高新区招商引资局作为主管单位。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在于通过对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实施情况的调查，以及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从项目相关制度建设及执行方面、项目投入产出的成效方面、项目能力建设和项目影响力等方面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今后此类项目的实施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 [（二）评价工作依据](#_Toc310950125)

1、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粤财评〔2004〕1号）。

3、《关于开展韶关高新区2022年度重点部门整体支出及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韶高新财监〔2023〕4号）。

4、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自评报告》。

### （三）绩效评价范围及对象

1、评价的范围： 2022年韶关新区部门预算下达的200.00万元财政资金。

2、评价的对象：负责实施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的招商引资局。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总体绩效目标：通过开展招商洽谈，外出考察及招商推介会等形式，引入企业在韶关高新区投资建设，完成市商务局下发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目标。

### （五）评价程序

### 1．前期准备

中一事务所于2023年4月17日接受委托，于2023年4月18日至2023年5月5日对招商引资局提交的资金划拨文件和自评材料进行分类、整理、初步审核和分析。

### 2．现场答辩和实地核查

对资料比较完善的单位进行初审后，我们于2023年4月27日对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主体进行了现场答辩和实地核查，听取招商引资局进行有关资金使用情况汇报，评价小组根据掌握的情况现场提问，并对项目运营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 三、绩效自评情况

2022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预算200万，2022年全年实际支出120.78万元，支出率60.40%。

该项目自评等级“优”，分数97.60分。

## 四、第三方评价结论

2022年，招商引资局通过深化改革建体系、坚持全产业链招商、不遗余力做好服务等措施，超额完成2022年招商引资目标。2022年全年，韶关高新区新签约项目40个，完成率100%，其中，亿元以上项目13个，完成率260%，签约总金额313.06亿元，完成率1565%。新开工项目40个，完成率100%；实际完成总投资46.45亿元，完成率101%。实际利用外资1300万美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30%。该项目评价得分92.62分，评价级别为 “优”。评价得分详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此次绩效评价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对收集到的评价信息、资料、数据进行计算、归纳、分析和总结，从而得出相对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我们根据《韶关新区财政预决算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座谈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运用模糊分析法、平衡记分卡等方法进行评分。

### 项目立项

### 1、论证决策

该项目事前经过韶关新区管理委员会班子会议讨论实施，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该项目论证较充分不扣分。

### 2、目标设置

该项目已设定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大致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的实施结果可通过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

该项目目标设置指标不扣分。

### 3、保障措施

该项目资金已纳入2022年韶关新区部门预算指标，并下达至招商引资局。招商引资局已制定资金实施方案，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

该项目计划安排合理且具备实施条件不扣分。

### （二）资金落实

2022年1月21日韶关新区财政局以《关于下达2022年韶关高新区部门预算的通知》（韶新财〔2022〕4号）文件下达预算资金200万元至招商引资局。

该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分配合理不扣分。

### （三）资金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率为60.40%，均通过财政直接支付全部款项。招商引资局基本能执行《韶关新区财政预决算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将财政资金合理使用，按实施单位申报进度→主管单位审核→财政局审核后拨付，财政资金审批、发放程序规范，暂未发现挤占、截留、挪用资金现象。但在招商引资经费使用过程中存在一些与制度不符的情况。

根据《韶关市关于规范招商引资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规定，接待对象超过5人的，陪餐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接待对象人数的一半，且最多不超过10人，而在7月12日的对外接待中，接待人数为49人，陪餐人员数为15人；支付给广东国鑫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代理费用缺乏计算依据。

该项目资金支出率较低，资金支付指标扣2.38分；支出规范性扣3分。

### （四）事项管理

招商引资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根据年度目标，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通过转变招商引资思路、提高服务工作和开展以商招商等措施，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但招商引资局未建立相应的项目监督管理机制。

该项目程序管理性指标扣2分。

### （五）经济性

### 1、预算控制

该项目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已支付120.78万元，未发现项目超规定预算。

该项目未发现超预算情况不扣分。

### 2、成本节约

项目实施单位能够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达到了计划的目标，成本均根据相关制度进行支出，且未偏离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

该项目实施成本属于合理范围不扣分。

### （六）效率性

### 1、完成进度

2022年市商务局下发给招商引资局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目标为完成新签约项目40个，截止年末，韶关高新区新签约项目完成40个，完成率100%。

该项目进度指标不扣分。

### 2、完成质量

2022年新签约项目中，亿元以上项目13个，完成率260%，签约总金额407亿元，完成率2035%，超额完成任务。

该项目完成质量指标不扣分。

### （七）效果性

### 1、经济效益

通过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2022年新开工项目40个（含华南装备园），实际完成总投资46.45亿元（含华南装备园），实际利用外资1300万美元。

### 2、社会效益

通过招商引资引进新项目，增加园区就业岗位，促进高新区的高质量发展。

### 3、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实施后，可促进地区产业转型升级发展，鼓励企业加强对外资本技术对接，进一步促进园区的可持续发展。

该项目效果性指标不扣分。

### （八）公平性

通过走访调查结果显示，落地项目业主满意度较高。

该项目满意度指标不扣分。

## 六、存在的问题

在本次绩效评价中，我们发现招商引资局2022年度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有一定的差距，预算执行率仅为60.40%；接待业务中未能严格执行标准；存在费用缺乏计算依据的情况。

## 七、整改建议

## 建议市招商引资局切实提高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接待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不突破标准；按照合同条款进行费用计算并根据付款条款进行支付。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有关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相关的资料和数据，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中一事务所的责任是：在绩效评价工作中遵循绩效评价基本原则，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实施合理的评价程序，保证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由于时间关系，中一事务所采取抽样的方式核查，样本点绩效优劣直接关系到项目整体绩效综合评分。

2、中一事务所的评价依据的是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基础数据，其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受到制约。

## 九、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